《盱眙县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监督管理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起草说明

现将本机关发布的《盱眙县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监督管理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管理细则》）的制定情况说明如下:

一、制定的必要性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完善我县生态空间管控制度，保障生态环境安全，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制定本实施细则。

二、制定依据

1.《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

2.《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监督管理办法》（苏政办发〔2021〕20号）

3.《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监督管理评估细则》（苏环办发〔2022〕283号

三、制定过程

《管理细则》由淮安市盱眙生态环境局起草，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并进行调整。

四、主要内容

《盱眙县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监督管理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共计二十一条，一至十条主要对总体要求、基本原则和各单位职责分工进行了说明，十一至十三条对实施生态空间管控区系统保护和修复工作进行了规定，十四至二十一天对生态空间管控区的监督管理作出规定。